鑑　定　圖　(一)

附圖一

土地坐落	臺北市
	小段
	地號
囑託法院及文號	臺灣高等法院 107年5月14日院彥民子106 重上763字第1070009365號
囑託事項	詳如鑑定書。
收件日期	107年5月15日
收件文號	總隊收文 第1076000306號
鑑測日期	107年6月15日
附記	本鑑定圖僅供法院參考， 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
圖例	○ 圖根點 ——— 地籍線 前審鑑測方案A及A2 本次囑託方案甲

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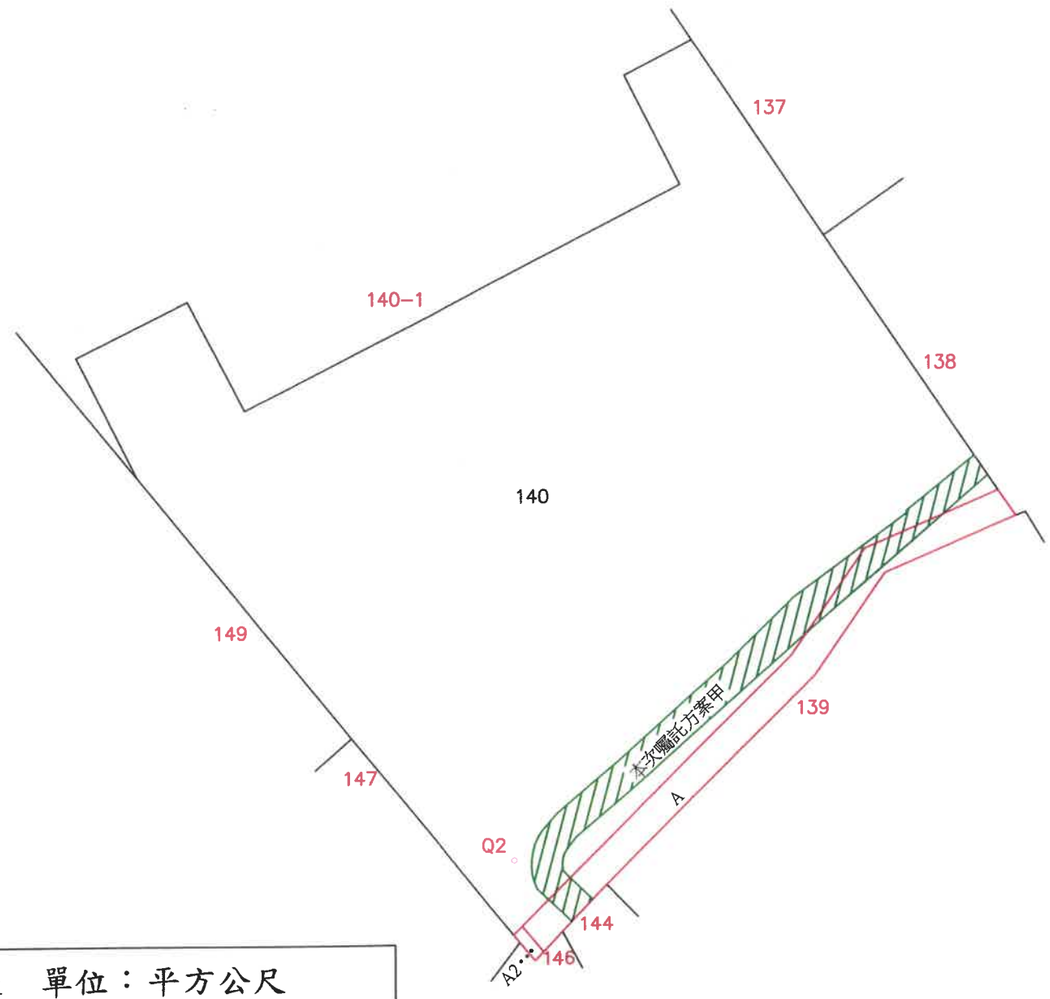

面積分析表　單位：平方公尺		
編號	坐落地號	面積
方案甲		131.07
A		133.82
A2		2.53

鑑測機關：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3　日

比例尺：1/500

鑑 定 圖 (一)

附圖二

土地坐落	臺北市 小段 地號
囑託法院及文號	臺灣高等法院107年11月23日 院彥民子106重上763字 第1070023664號函
囑託事項	詳如法院囑託鑑測案件法官現場囑託事項紀錄表影本及其附件。
收件日期文號	107年11月27日 隊收文1076002963號
鑑測日期	107年12月27日
附記	本鑑定圖僅供法院參考，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
說明及圖例	地籍線 圖根點或補點 牆柱位置 大門位置 側門位置 電箱位置 電信箱位置 汙水孔位置 自來水錶位置 圓形電線桿位置 方形電線桿位置 丙通行方案位置範圍 前審法院囑託本市士林地政事務所鑑測位置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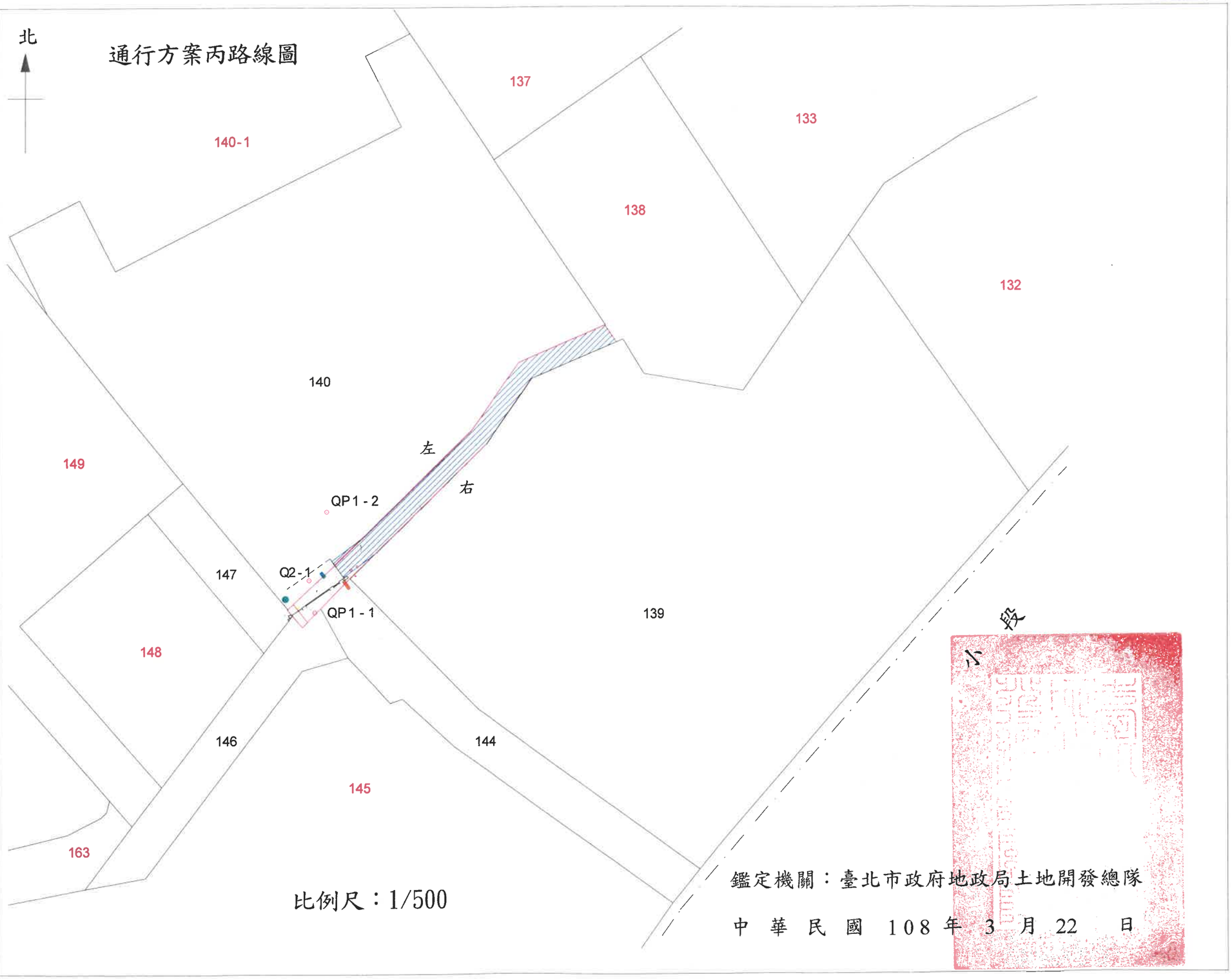

比例尺：1/500

鑑定機關：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